

**附件三**

**「第 17 屆威尼斯建築雙年展—臺灣館」  
經費總額預估表 — 總表**

項目	金額	百分比	說明
<b>一、收入</b>			
其他政府單位補助			
企業贊助			
個人捐款			
自備款			
其他收入			
<b>主辦單位核撥總額</b>			以新臺幣肆佰萬元為原則(得視計畫內容及主辦單位預算調整之)。惟實際支付經費額度，由主辦單位核定。
收入金額合計		100%	
<b>二、支出</b>			
<b>主辦單位負責之項目(不需編列於下列欄位)：</b>			
威尼斯普里奇歐尼宮場租、文宣印刷(含專輯、海報、請柬、文宣品等)、廣告宣傳、展覽相關活動、展品包裝運輸、協助展品裝置、展覽卸展、展場安檢費、展場維護員費、電力施作費、展場清潔費、展場電話及網際網路費用等。			
人事費			
事務費			
業務費			
維護費			
旅運費			
材料費			
設備費			
其他			
支出金額合計		100%	
收支損益情形			